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南凌科技

股票代码：300921

信息披露义务人：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临河路一号孵化中心
2011 室

股权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的信息和对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目录.....	2
释义.....	3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4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5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6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6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计划.....	6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8
三、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9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9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0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10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1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1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2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南凌科技、上市公司、公司	指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众人佳业	指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总股本、南凌科技总股本	指	131,691,805 股
元、万元	指	均为人民币单位，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注：本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名称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注册地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临河路一号孵化中心 2011 室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辉床
注册资本	702.8632 万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17 日
经营期限	自 2015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75 年 12 月 15 日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59565243T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联系电话	13824341585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别
1	马彦红	309.1024	43.9776	有限合伙人
2	刘辉床	112.5003	16.006	普通合伙人
3	陈金标	112.5003	16.006	有限合伙人
4	黄玉华	84.3801	12.0052	有限合伙人
5	侯刚	84.3801	12.0052	有限合伙人
	合计	702.8632	100.0000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刘辉床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职务：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通讯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临河路一号孵化中心 2011 室

长期居住地：中国

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在南凌科技任职情况：监事会主席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 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及后续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原因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4 年 11 月 3 日向公司出具《关于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股份计划告知函》，因信息披露义务人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617,14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7467%，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2.776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即 202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实施（即 2024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2 月 25 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计划尚未减持完毕。除本次权益变动及上述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明确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南凌科技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1、本次权益变动前

信息披露义务人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20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7.13114%。公司于 2021 年 5 月实施股权激励并完成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40,000 股的授予登记，并于 2021 年 6 月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事项后，公司总股本由 72,919,650 股增至 131,687,370 股。公司于 2022 年 9 月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履行减资程序，公司总股本由 131,687,370 股减至 131,557,770 股。公司于 2023 年 9 月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29,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履行减资程序，公司总股本由 131,557,770 股减至 131,428,170 股。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股份归属，办理完成归属股票登记手续后，公司总股本由 131,428,170 股增至 131,864,605 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对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已获授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172,8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履行减资程序，公司总股本由 131,864,605 股减至 131,691,805 股。综上，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变更为 9,3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10750%，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7.18540%。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9,3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7.10750%，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7.18540%。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84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6171%，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2.1854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 6,513,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4.94579%，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4.99999%。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计划以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三、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占公司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宗交易	2023年6月29日-2023年8月21日	26.58	1,481,200	1.13707%
	集中竞价交易	2023年7月11日-2023年7月13日	26.43	1,300,000	0.99797%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26日-2024年11月27日	23.46	65,600	0.05036%
	合计	2023年6月29日-2024年11月27日	26.44	2,846,800	2.18540%

四、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一) 本次权益变动后的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9,360,000	7.18540%	6,513,200	4.9999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9,360,000	7.18540%	6,513,200	4.9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二) 涉及南凌科技董监高人员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扣除回购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陈金标	合计持有股份	1,440,000	1.10545%	1,048,226	0.8046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4,000	1.07781%	1,048,226	0.804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	0.02764%	-	-
刘辉床	合计持有股份	1,404,000	1.07781%	1,048,226	0.80469%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4,000	1.07781%	1,048,226	0.8046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侯刚	合计持有股份	1,161,000	0.89127%	786,219	0.6035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3,000	0.80836%	786,219	0.603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08,000	0.08291%	-	-

注 1：以上董监高人员当年减持股份数量占其当年持股总数比例未超过 25.00000%；

注 2：以上无限售条件股份为相关董监高人员通过众人佳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3：以上有限售条件股份为相关董监高人员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其变动为《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致。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的实施不会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四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减持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前 6 个月内无其他买卖南凌科技股份的行为。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法定代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六节 备查文件

-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
-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四)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材料。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刘辉床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_____

刘辉床

年 月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股票简称	南凌科技	股票代码	30092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临河路一号孵化中心 2011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持股人未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9,360,000 股</u> ； 持股比例： <u>7.18540%</u> 。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变动数量： <u>2,846,800 股</u> ； 变动比例： <u>2.18540%</u> 变动后数量： <u>6,513,200 股</u> ； 变动后持股比例： <u>4.99999%</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 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尚未明确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南凌科技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此页无正文，为《南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淮安众人佳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刘辉床

年 月 日